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周玉文
電話：03-8227171#302
電子信箱：waniibear@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玉里鎮中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18日
發文字號：府人任字第10802101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50000A_1080210142_ATTACH1.pdf)

主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格人員得轉任公務人員考試類科適用職系對照表」業於民國108年9月12日經銓敘部部特二字第1084849572號、考選部選規一字第1081300245號令會同修正發布並自民國109年1月16日生效，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銓敘部108年9月12日部特二字第1084849572號令及考選部選規一字第1081300245號令辦理。
- 二、檢附令及附件1份。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

副本：本府人事處



108/09/19



1080003975